

修正應施檢驗「手推嬰幼兒車」及「嬰幼兒學步車」

相關檢驗規定業者說明會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3年5月2日(星期四)下午2時(臺南場)

113年5月9日(星期四)下午2時(臺北場)

二、地點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南分局第一會議室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簡報室

三、主持人：王組長俊超(臺北場)、鄭副組長慶弘(臺南場)

紀錄：蔡明樺

四、出席機關及人員：如出席人員名冊

五、決議事項：

- (一) 本次說明會就「手推嬰幼兒車」及「嬰幼兒學步車」之相關檢驗規定(包含「檢驗範圍」、「檢驗方式」、「型式分類原則」及「標準版次轉換實施時程」等)及技術內容進行說明及討論後，與會業者表示明瞭檢驗規定內容，尚無反對意見及疑義，後續本局將儘速辦理預告等行政作業。

(二) 本次說明會簡報已置於本局網站

(<https://www.bsmi.gov.tw/>商品檢驗/應施檢驗
商品專區/兒童用品/手推嬰幼兒車(嬰幼兒學
步車)/判定原則、函釋及範例項下) ，歡迎各
界上網閱覽。

六、臨時動議：無

七、散會：113年5月2日下午4時(臺南場)

113年5月9日下午4時(臺北場)